

正本



22 20 08 09 0574

No: GT202245049J

检 验 报 告

样品型号名称 2FYP-15.2 型液态肥撒肥机

生 产 者 河南羚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生 产 厂 河南羚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检 验 类 别 国家支持的农业机械推广鉴定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鉴定站



注 意 事 项

1. 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或鉴定机构公章无效。
2. 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报告（完整复制除外）；复制报告未在原印章处重新加盖对应印章的无效。
3. 报告无项目负责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名无效。
4. 报告涂改无效。
5. 若对检验报告有异议，应于收到检验报告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鉴定机构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6. 报告的应用仅限于国家支持的农业机械推广鉴定。
7. 一般情况，检验仅对样品负责。

地 址：南宁市青秀区民主路 17 号

邮政编码：530023

电 话：0771-3116475

电子信箱：gxnjdz@163.com

国家支持的农业机械推广鉴定检验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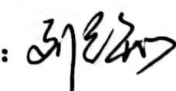
GT202245049J

第 1 页 共 5 页

样 品 名 称	液态肥撒肥机	生产者 名 称	河南羚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样 品 型 号	2FYP-15.2	注 册 地 址	郑州市中原区须水街道西四环路 188 号 A4001-A4005
样 品 数 量	1	生产厂 名 称	河南羚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样 品 编 号	LN23011655	注 册 地 址	郑州市中原区须水街道西四环路 188 号 A4001-A4005
生 产 日 期	2023 年 1 月 16 日	样 品 等 级	合格品
样品取 得方式	企业供样	抽 样 基 数	/
抽/供 样日期	2023 年 5 月 9 日	抽/验 样地点	玉林市兴业县大平山工业园
到 样 日 期	2023 年 5 月 9 日	检 验 时 间	2023 年 5 月 9 日—5 月 13 日
检 验 地 点	玉林市兴业县大平山工业园		
主要检 测设备	电子秒表、温湿度表、钢卷尺、钢直尺、电子台秤、风速计等		
检 验 依 据	DG/T 106-2021《撒肥机》		
检 验 结 论	经过检验，样品一致性检查结果符合大纲要求；安全性检验结果符合大纲要求；适用性检验结果符合大纲要求；可靠性检验结果符合大纲要求。  (检验检测专用章) 鉴定站检验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3 年 5 月 14 日		
备 注			

批 准 人: 

审 核 人: 
2023 年 5 月 13 日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5 月 13 日

1. 样品照片



2FYP-15.2 型液态肥撒肥机

2. 试验条件

序号	项 目	单 位	测定结果
1	试验地地形	/	长方形, 平坦
2	试验地 (长×宽)	m	150×100
3	试验物料	/	水
4	风 速	m/s	0.7~1.2
5	配套动力	kW	88.2 (1204 型轮式拖拉机)
6	环境温度	℃	22.8~25.4

国家支持的农业机械推广鉴定检验报告

GT202245049J

第 3 页 共 5 页

3. 一致性检查

表 1 样品一致性检查结果

序号	项目	单位	设计值	限制范围	检查结果	单项判定
1	型号名称	/	2FYP-15.2 型液态肥撒肥机	一致	2FYP-15.2 型液态肥撒肥机	+
2	结构型式	/	罐式	一致	罐式	+
3	作业方式	/	喷洒	一致	喷洒	+
4	罐体尺寸（长×直径或截面尺寸）	mm	4100× ϕ 2200	允许偏差3%	4098× ϕ 2204	+
5	罐体容积	m ³	15.2	一致	15.2	+
6	配套动力值（范围）	kW	≥88.2	一致	≥88.2	+
7	施肥行数	行	/	一致	/	/
8	施肥幅宽	m	/	允许偏差3%	/	/
9	喷洒幅宽	m	≥6	一致	≥6	+
10	承重车桥数量	个	2	一致	2	+
11	轮胎规格	/	7.50R16LT	一致	7.50R16LT	+
12	轮胎数量	个	8	一致	8	+
13	履带轨距	mm	/	允许偏差3%	/	/
14	履带宽度	mm	/	允许偏差3%	/	/
15	履带节数	个	/	不允许变化	/	/
16	履带节距	mm	/	允许偏差3%	/	/
备注	(1) 单项判定合格填“+”，不合格填“-”。 (2) 单项判定栏中填“/”的项目，对该样机不适用。					

国家支持的农业机械推广鉴定检验报告

GT202245049J

第 4 页 共 5 页

4. 安全性检验

表 2 样品安全性检验结果

序号	项目	单位	合格指标	检查结果	单项判定
1	安全防护	/	各传动轴、皮带轮、链轮、链条、万向节等外露传动部件应有安全防护装置。	符合	+
		/	载重质量 5 t 及 5 t 以上的抛撒机、撒施机应有制动系统。	符合	
		/	抛撒机、撒施机应设置与拖拉机相连的左、右制动灯和左、右转向灯。	符合	
		/	抛撒机、撒施机应设置侧反射器、后反射器。	符合	
		/	后方抛撒肥料的抛撒机, 无论采用何种旋转抛撒装置, 均应安装栅栏阻挡抛掷物保护驾驶员。	/	
		/	在拖拉机的驾驶位置上应能启动和停止抛撒机、撒施机的施肥作业。	符合	
		/	在拖拉机的驾驶位置上应有操作撒施机的空压机或泵的人工操纵机构。	符合	
		/	撒施机的罐体上部的罐盖应能防止意外关闭。	/	
		/	撒施机的罐体上部的罐盖为液压控制时, 在拖拉机的驾驶位置上应能操纵控制。	/	
		/	应有稳定支撑且可调整高度的支撑机构。	符合	
		/	抛撒机、撒施机后部外廓处应有示廓标志。	符合	
		/	自走式抛撒机、撒施机应有照明装置, 应包括前照灯 2 只、前转向灯 2 只、后转向灯 2 只、倒车灯 2 只、制动灯 2 只。	/	
		/	自走式抛撒机、撒施机应至少配有 2 个后视镜。	/	
		/	自走式抛撒机、撒施机蓄电池应置于便于保养和维修的位置处, 非接地端应进行防护, 以防止与其意外接触及与地面或其他器件形成短路。	/	
		/	自走式抛撒机、撒施机应随车配灭火器。	/	
2	安全信息	/	在抛撒机车身两侧的明显位置及对操作人员有危险的部位固定永久性安全警告标志, 安全标志应符合 GB 10396 的规定。	符合	+
			应标出动力输入连接装置的额定转速和旋转方向 (用箭头标出)。	符合	
			与拖拉机相连的液压软管接头应明确标识。	/	
		/	使用说明书应给出或指出: a) 警示事项和安全标志的说明; b) 对操作人员的要求; c) 自走式抛撒机、撒施机随车配备灭火器的存放位置; d) 抛撒机、撒施机通过的限制高度; e) 抛撒机应明示抛撒的肥料类型; f) 产品上设置的安全警示标志的复现及粘贴位置的说明。	符合	
备注	(1) 单项判定合格填“+”, 不合格填“-”。 (2) 单项判定栏中填“/”的项目, 对该样机不适用。				

国家支持的农业机械推广鉴定检验报告

GT202245049J

第 5 页 共 5 页

5. 适用性检验

表 3 样品适用性检验结果

序号	项 目	单 位	合格指标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1	纯工作小时生产率	hm ² /h	不低于企业明示值的下限（企业明示值≥2.5）	3.28	+
2	施肥量	kg/m ²	不低于企业明示值的下限（企业明示值≥1.0）	1.03	+
3	抛撒宽度	m	/	/	/
4	喷洒宽度	m	不低于企业明示值的下限（企业明示值≥6）	12	+
5	施肥均匀性变异系数	/	≤30%	/	/
6	适用性用户意见	/	所有适应性调查项的评价结果为“好”和“中”的项数不低于适用性调查项总数的80%。	100%	+
备注	(1) 单项判定合格填“+”，不合格填“-”。 (2) 单项判定栏中填“/”的项目，对该样机不适用。				

6. 可靠性检验

表 4 样品可靠性检验结果

序号	项目		单位	合格指标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样机 1	样机 2	
1	生产查定	使用有效度	/	≥98%	100%	/	+
		发生故障情况	/	未发生因质量原因引起的致命故障和严重故障。	符合	/	+
2	可靠性用户调查		h	首次故障前平均工作时间不小于 100h（截止 120h），且未发生严重、致命故障。	未发生故障，MTTF>600h	/	+
备注	(1) 单项判定合格填“+”，不合格填“-”。 (2) 单项判定栏中填“/”的项目，对该样机不适用。 (3) 大纲规定检验样机为 1 台。						

报告编写人：黎波

报告校核人：莫戍

2023 年 5 月 13 日

2022 年 5 月 13 日